

彰化縣 107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需求學生鑑定安置送件檢核表

【第二類—自閉症、情緒行為障礙類】

1. 紙本資料請依序排列。
2. 使用迴紋針或長尾夾(勿使用訂書針)固定資料。
3. 請依申請鑑定障礙類別彙整「鑑定及安置申請名冊一覽表」。

資料名稱	未曾接受鑑定/ 曾接受鑑定,但 前次鑑定為非特生		前次鑑定為 待觀察/疑似		已有身分/跨階段 重新鑑定		說明
	身心障礙證明		身心障礙證明		身心障礙證明		
	無	有	無	有	無	有	
1 鑑定及安置申請表	★	★	★	★	★	★	
2 列印特通網鑑定安置紀錄	★	★	★	★	★	★	請詳閱下頁 操作步驟
3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	★	×	★	×	★	新制身心障礙證明—有效期限內之影本,以影印正反兩面或剪裁黏貼於同面A4紙上並加註與正本相符。
4 醫療診斷證明	★	×	★	×	★	×	三個月內之醫療診斷證明(由精神科醫師開立,並請醫師加註初診日期、用藥品名、測驗評估結果等。
5 鑑定及安置家長同意書	★	★	★	★	★	★	
6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	◎	◎	◎	◎	◎	國小六年級學生必繳,其餘教育階段免繳交。
7 智力佐證	★	★	★	★	★	★	a. 情障學生須排除智能障礙,請檢附相關智力資料,如:醫院心理衡鑑報告(需加註智力測驗分數)等。 b. 自閉症欲加註智能障礙,請檢附智力佐證資料「身障證明手冊含智能障礙代碼(b117)、智力評估心理衡鑑報告等」及適應行為量表(ABAS-II)。
8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表(C125、新版 100R)	★	★	◎	◎	◎	◎	a. 新提報、換導師均須填寫。 b. C125:小1至小4階段填寫。 c. 新版 100R:小5至國中填寫。 d. 請檢附原稿。
9 問題行為篩選量表	◎	◎	◎	◎	◎	◎	疑似 ADHD(注意力缺失過動疾患)、ODD(對立性反抗疾患)、CD(品行疾患)必填,其餘者免。
10 自閉症/情緒行為障礙相關量表	★	★	★	★	★	★	請將測驗紙正本繳回。 (依據學生的狀況選用評量工具)
11 學生班級適應能力與教師輔導策略檢核表	★	★	★	★	★	★	集中式特教班免附。
12 自閉症/情緒行為障礙訪談紀錄表	★	★	★	★	★	★	請用電腦繕打訪談內容,並附上【行為問題對學習及適應之影響】表。
13 輔導介入資料	★	★	★	★	◎	◎	學生輔導紀錄、普通班教師輔導紀錄、專輔教師輔導紀錄、諮商紀錄、個案研討會議紀錄、學生諮輔中心紀錄等。
14 學生 IEP (上學期、本學期)	×	×	◎	◎	★	★	確認個案必檢附。 檢附內容: 上一學期及該學期 IEP 中「接受特殊教育的時間與項目、情緒與行為問題學生所需之介入方案與行政支援、學年學期目標」。

資料名稱	未曾接受鑑定/ 曾接受鑑定，但 前次鑑定為非特生		前次鑑定為 待觀察/疑似		已有身分/跨階段 重新鑑定		說明
	身心障礙證明		身心障礙證明		身心障礙證明		
	無	有	無	有	無	有	
15 社交技巧或問題行為分析等相關紀錄	◎	◎	◎	◎	◎	◎	若資源班有提供諮詢、行為介入等相關服務，可將相關紀錄資料附上，無則免

★：務必檢送(並請確認所有欄位皆填寫完整)。◎：可視需求決定是否加備該項資料，如有填寫或施測建議檢送。×：不需繳交

第 2 項：鑑定安置紀錄操作步驟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Ministry Special Education Reporting System) interface. The left sidebar contain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提報鑑定安置' (Reporting Assessment and Placement) selected.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106 學年度 彰化縣 第 3 次 國小 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 填寫鑑定摘要表' (106 Academic Year,彰化 County, 3rd National Primary School Special Needs Student Assessment and Placement Filing Summary Table). A table lists the newly reported students:

學年度	提報日期	學生	提報類組	提報身分	操作	鑑定結果	安置學校	安置班別	狀態
106	2018/6/29	國一	情障類	新提報疑似個案	填寫	尚未議決	(未)	(未)	鑑定安置處理中

Red boxes and numbers 1-4 indicate key steps: 1. Select '填寫鑑定摘要表' in the sidebar; 2. Select the academic year and session; 3. Click '新增提報鑑定學生'; 4. Click the student's name in the table.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earch and data entry interface. Under '勾選欲查詢的項目' (Select items to query), the '鑑定安置記錄' (Assessment and Placement Record) option is selected. The '查詢' (Query) and '開始列印' (Start Printing) buttons are highlighted. Below, the '學生基本資料' (Student Basic Information) form is shown with fields for school name, name, ID number, education level, birth date, and address.

第 5 項：智力佐證特別注意事項

持身心障礙證明有效期限於一年內到期者(身障證明上重新鑑定日期)，仍應檢附一年內智力評估結果，相關評估作業，建議如下：

- 1、請醫院先行完成學生智力評估，並開立相關證明資料。
- 2、如醫院排程不及鑑定收件日，請校內心評教師先行為學生施測智力測驗，並將施測結果交由學生監護人保存，並轉交醫院作為智力評估參考。